

屯門區議會
2018-2019 年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
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
第九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9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三）
時間： 下午 2 時 33 分
地點： 屯門政府合署三樓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林頌鎧先生（召集人）
李洪森先生, BBS, MH
陳有海先生, BBS, MH, JP
徐帆先生, MH
程志紅女士
張恒輝先生
甘文鋒先生
楊智恒先生
陳偉明先生
胡嘉錡女士（秘書）

缺席者： 葉文斌先生
朱耀華先生
陶錫源先生, MH
江鳳儀女士
黃麗嫦女士
何杏梅女士
龍瑞卿女士, MH
陳文偉先生
曾憲康先生
巫成鋒先生
譚駿賢先生
甄紹南先生
陳滙熙先生

應邀嘉賓： 譚國樑先生 地政總署屯門地政處署理行政助理/地政
梁家欣女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交通策劃及公共事務部經理（公共事務）
鄧政傑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交通策劃及公共事務部襄理（交通策劃）
王錦添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屯門廠襄理（車務）

列席者： 梁俊謙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屯門 1
謝秀清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屯門 2
溫惠炎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經理（車務）
林志強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助理營運經理
黃程遠先生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襄理（車務）
周文俊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二
（交委會秘書）

I. 歡迎詞

召集人歡迎與會者出席 2018-2019 年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第九次會議。

I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與會者一致通過 2018-2019 年第八次會議的會議記錄。

III. 續議事項

(A) 2018-2019 年屯門區巴士路線計劃

建議增設長途巴士新型服務 – 九巴第 P960 號

（交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30 號）

3. 召集人表示，工作小組於 2019 年 6 月 10 日收到運輸署的書面回應（見附件一）。

4.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稱「九巴」）鄧政傑先生表示，九巴已訂購新型號巴士，待新型號巴士抵港後便會盡早安排該線投入服務。

5. 召集人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B) 要求開設來往轉車站到屯門碼頭的巴士線

（交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67 號）

6. 運輸署梁俊謙先生表示，署方知悉工作小組要求將第 59M 號線特別班次的服務時間延長，而九巴表示第 59M 號線現有的班次安排已足以應付晚上 8 時後的客量，故暫時未有計劃將特別班次的服務時間延長。

7. 九巴王錦添先生表示，九巴已於晚上 8 時後派員到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下稱「轉乘站」）進行視察，發現上述時間第 59M 號線的客量約為七成，故暫時未有計劃延長特別班次服務時間。儘管如此，九巴會繼續留意該線服務的。

8. 有小組成員表示，題述建議的原意是以循環線形式疏導於繁忙時間由轉乘站往來屯門碼頭一帶的乘客。他認為現時安排半空或空載的第 59M 號線班次於轉乘站疏導乘客，亦未能滿足乘客需求，並表示於晚上 8 時後在轉乘站候車的乘客甚多，期望九巴及運輸署可繼續研究將特別班次的服務時間延長至晚上 8 時後的可行性。

9. 有小組成員表示，第 59X 及 59M 號線於轉乘站候車的人數眾多，建議九巴可適時安排加班車輛接載乘客，以縮短候車時間。

10. 召集人認為九巴可調配人手於轉乘站監察巴士路線的服務情況，以適時調動特別班次疏導乘客，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九巴

(C) 要求屯門青山公路全日循環線服務

(交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71 號)

11. 運輸署梁先生表示，署方已備悉委員對題述議題的意見，並會繼續與巴士公司研究有關方案。

12. 召集人建議運輸署調整擬開辦的第 61A 號線的路線，並與沿線區域的議員進行溝通。此外，他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九巴

(D) 要求龍運巴士 A33X 線停屯門公路轉車站

(交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93 號)

13. 運輸署梁先生表示，現時屯門居民可乘坐龍運巴士有限公司（下稱「龍運」）第 A33X 號線直接前往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下稱「口岸」），亦可選擇乘坐龍運第 E33、E33P 及 A33 號線於青嶼幹線收費廣場（下稱「收費廣場」）轉乘其他路線前往口岸。署方認為於收費廣場轉乘的選擇較多，轉乘會較便捷。此外，運輸署曾於上午繁忙時間在收費廣場進行調查，結果顯示龍運四條前往口岸的巴士線的半小時最高載客量為六成半至八成不等，反映屯門居民仍有空間於收費廣場轉乘，故現階段未有計劃安排第 A33X 號線停靠轉乘站。

14. 有小組成員表示，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北段）（下稱「連接路」）快將通車，相信屆時來往機場的巴士路線將有所調整，故未必有需要繼續討論此議題。

15. 有小組成員表示，不少巴士駛經收費廣場時已幾乎滿載，另詢問龍運安排第 A33X 號線試行停經轉乘站的情況。此外，他認為現時距離連接路通車仍有一段時間，運輸署亦未曾就相關路線安排提出方案，故要求先改善第 A33X 號線現時的路線安排。

16. 召集人詢問運輸署連接路的通車時間表，並表示即使於收費廣場轉乘的選擇較多，其他地區的居民亦會於該處轉乘，加上乘客乘坐此路線亦會攜帶大型行李，令屯門居民更難登車。

17. 龍運黃程遠先生表示，第 A33X 號線的尚未達到增加班次的標準。龍運會按照運輸署的意見，暫時不會安排第 A33X 號線停經轉乘站。然而，龍運認為如第 A33 號線停經口岸，將有助分流從屯門前往口岸的乘客。

18. 運輸署梁先生表示，根據早前路政署提供的資料，連接路預計最快於 2020 年開通。運輸署將於 2019 年向各小組成員收集意見，以制定有關路線的重組方案，並於 2020 年正式諮詢屯門區議會。

19. 龍運黃先生表示，龍運曾安排第 A33X 號線試行停經轉乘站，結果顯示往屯門方向的车程須延長超過 10 分鐘，至於往機場方向的车

程則須延長約四至五分鐘。

20. 有小組成員質疑運輸署阻撓第 A33X 號線停經轉乘站，並要求上述路線在連接路開通前停經轉乘站。

21. 召集人表示，第 A33X 號線班次較疏，相信加停轉乘站對轉乘站的運作影響有限。他續表示，希望第 A33X 號線可優先服務屯門區內居民。此外，他表示現時距離連接路開通仍有一年時間，請運輸署及龍運繼續研究題述建議的可行性。

22. 有小組成員認為運輸署就連接路交通安排的諮詢期不足，要求署方就方案提供更多資訊。

23. 運輸署梁先生表示，署方將於 2019 年下半年就連接路的交通安排聽取區議會的意見，並預計於 2020 年上半年就方案正式諮詢區議會。

24. 召集人請運輸署於下一次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交委會」）會議提交有關方案，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九巴

(E) 要求增加屯門東南至東九龍商貿區繁忙時段的巴士服務

（交委會文件 2019 年第 3 號）

25. 運輸署梁先生表示，屯門東南一帶的居民於平日繁忙時間，可乘搭第 62X 及 252X 號線往返東九龍，或於轉乘站轉乘第 258X 及 259X 號線前往東九龍商貿區。根據巴士公司提供的營運數據，第 258X 及 259X 號線於繁忙時間的載客率約七成至八成半，反映現有路線仍有空間接載更多乘客。運輸署會繼續與巴士公司留意有關路線的服務情況，適時檢討其服務安排。

26. 召集人表示，上述路線的數據顯示載客量已接近飽和，相信乘客須在巴士上站立，惟前往東九龍商貿區車程較長，乘客於車廂站立易生危險。他希望運輸署及九巴可改善有關服務，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IV. 報告事項

(A) 要求在轉車站設往將軍澳線

（交委會文件 2016 年第 39 號）

27. 運輸署梁先生表示，署方認為現有的轉乘安排已可配合乘客需求，故現時未有計劃開辦屯門直達將軍澳的服務。然而，運輸署與九巴會繼續留意乘客轉乘模式的轉變，適時調整巴士服務的安排。

28. 有小組成員表示，居民對來往將軍澳的巴士路線有需求，建議於繁忙時間開辦上述服務，並表示從其他地區前往將軍澳的乘客數量甚多，屯門居民難以於其他地區轉乘。此外，他表示連接路將於 2020

年開通，屆時途經轉乘站的巴士路線將會減少，詢問運輸署屆時會否落實題述建議。

29. 召集人表示，據悉將軍澳居民亦對來往屯門區的巴士線有需求。

30. 九巴鄧政傑先生表示，九巴備悉工作小組的意見，並會研究有關建議的可行性，如有進一步的消息，會向工作小組匯報。

31. 召集人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B) 要求在屯門公路巴士轉車站提供八達通增值服務

(交委會文件 2014 年第 17 號)

32. 九巴梁家欣女士表示，九巴早前已邀請交委會委員於 2019 年 6 月 28 日上午 11 時在客務站（往屯門方向）進行實地視察，屆時會再向委員詳細講解有關客務站（往屯門方向）的設施。

33. 召集人請九巴安排交通接送委員前往客務站（往屯門方向）進行實地視察，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九巴、
屯門地政處

(C) 要求 44B 及 44B1 小巴伸延至落馬州福田口岸

(交委會文件 2016 年第 39 號)

34. 運輸署謝秀清女士表示，落馬洲支線公共運輸交匯處（下稱「交匯處」）位於自然保育區以及面積所限，只能容納有限度的路面公共交通服務。運輸署已盡量安排適切的公共交通服務，以配合市民來往落馬洲支線管制站的需要。署方已備悉工作小組成員的建議，並會繼續檢視交匯處的交通運作及安排，如有進一步空間作出服務調整，將會積極作出跟進。

35. 有小組成員建議於平日非繁忙時段及假日將 44B 及 44B1 伸延至交匯處。

36. 召集人表示，運輸署多年前曾研究於屯門開辦直達路線前往交匯處，最後卻無疾而終，並指出署方一直以交匯處空間有限為由拒絕開辦有關路線，但元朗區及天水圍其後卻有交通可直達交匯處。此外，工作小組曾建議運輸署研究以循環線形式伸延 44B 及 44B1 至交匯處，惟因需預留停車位予跨境學童校巴而擱置，其後卻在該處增加三個的士落客位及停車位，可見運輸署的做法對屯門居民並不公平。他希望運輸署研究題述建議的可行性，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D) 強烈要求 62X 儘快全日行走

(交委會文件 2016 年第 66 號)

37. 運輸署梁先生表示，根據巴士公司提供的營運數據，第 259D 號線在第 62X 號線未有提供服務的時段最高一小時的載客率約六成，故

署方現階段會維持現時的安排。運輸署會繼續留意該兩條路線的使用量，適時調整巴士服務的安排。

38. 召集人請運輸署一併研究屯門東南區前往東九龍商貿區及將軍澳一帶的巴士服務，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九巴

(E) 要求將巴士路線 960 及 961 服務延至銅鑼灣並於繁忙時段加強服務

(交委會文件 2018 年第 9 號)

39. 召集人表示，工作小組於 2019 年 6 月 10 日收到運輸署的書面回應（見附件一）。

40. 九巴鄧先生表示，九巴對題述建議持開放態度，並適時提交建議予運輸署考慮。

41. 召集人建議先觀察第 P960 號線的成效後再作討論，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九巴

(F) 要求屯門公路巴士轉車站分段收費與其他屯門巴士站分段收費同價

(交委會文件 2016 年第 19 號)

42. 九巴鄧先生表示，九巴對此項議題沒有補充。如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工作小組報告。

43. 召集人表示題述建議對巴士公司的收入影響不大，他希望九巴可率先實行，以起帶頭作用。他請巴士公司研究有關建議的可行性，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巴士公司

V. 其他事項

44. 既無其他事項，召集人宣佈會議結束。

VI. 下次開會日期

45. 召集人宣佈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22 分結束。下次會議日期是 2019 年 8 月 28 日。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9 年 6 月 20 日

檔案：HAD TMDC/13/35/TTC/9 (18-19)



運輸署

Transport Department

本署權號 : TDBR 70/31-1
來函權號 :
電話 : 3842 5751
傳真 : 2802 2679

傳真
(2451 1598)

新界屯門屯喜路 1 號
屯門政府合署 2 樓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轉交
屯門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轄下
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召集人林頌鎧先生

林先生：

有關九巴第 P960、960 及 961 號線事宜

繼本署於 2019 年 4 月 12 日就標題事宜的書面回覆後，現謹向工作小組提供九巴第 P960 號的進展。

本署備悉工作小組要求上述新巴士路線盡早投入服務的意見，並已完成就有關修訂方案諮詢其他相關區議會的工作，待新型號巴士抵港並完成相關車輛的檢驗和登記等程序後，便會盡早安排投入運作。本署會適時通知工作小組開辦第 P960 號的日期，並會於第 P960 號線試行三個月後，詳細檢視其運作安排。

此外，本署備悉工作小組要求運輸署考慮將第 960 及 961 號線的總站延伸至銅鑼灣，並於繁忙時段加強上述巴士服務的意見。如我們較早時所解釋，現時並沒有合適的位置供第 960 號線或第 961 號線作終點站，而延長上述路線至銅鑼灣，會進一步加劇銅鑼灣一帶繁忙路段的交通壓力，亦會影響上述路線班次的穩定性。我們將於檢視第 P960 號的服務時，一併跟進有關第 960 及 961 號線的路線安排。另一方面，本署會繼續密切監察第 960 及 961 號的運作及乘客需求變化，適時檢視相關服務安排。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聯絡本人或蕭嘉欣女士（電話：3842 5756）。

運輸署署長

(廖健威



代行)

2019年6月10日